附件一:

明義國民小學明義有愛市集活動

攤位申請表

**攤號： (免填由活動組排定公布)**

**設攤班級：**

**或**

**設攤單位:**

**設攤內容：**

□美食饗宴類別,如:   
□手作小物販售,如:

□歡樂遊戲,如:

□DIY課程體驗,如:

□二手小物義賣

**攤位需求:請依販賣內容填寫,****長桌有限班級攤位，可先使用班上課桌椅若不足再提出由活動組調度，請各攤位盡量以不插電為主**

**市集攤位登記須知**

1. 班級申請前請經由親師生共同討論,每班以一攤為限。
2. 需自行負責攤位之清潔、歸原、攤位物品之搬運保管及撤離以及海報布置。
3. 捐贈說明：各攤位當日營業額百分之10。
4. 設攤時間：113年12月24日。早上7：30開放攤位佈置。8：30完成攤位設置。　11點30分撤場時間。

備註：(1) 特殊需求請洽活動組組長張玉芬

　　　(2) 活動組保有攤位內容審核之權利。

(3)申請表填妥後請於12月3日前請回傳交到活動組